

# 請聽我側面的一些小意見

(一) 最近以傳染病在本港流行，同胞們都無限感謝前線的医务人员，也可憐那些失去父母及家裏的小孩。大家的口號是有錢出錢，有力出力。但眼着那些每年由政府支取一二百萬薪津，袋袋平安的自願代表，他們入息太好了，穿的是西裝，有的更食到肥頭大耳，但他們做些甚麼呢？也不出錢，也不出力，整日除了動腦筋爭取自己的利益外，便坐坐在那裡說三道四。一些共匪有閑的人，整日疲于奔命，而他卻坐在那裡胡亂批評，向那些勞心勞力的人潑冷水，實在太可惡了，我們說這些話，目的希望他們自己檢討一下，我們深深覺得當時選這些人是錯誤的，對香港而言，只有破壞而沒有建設。

(二) 教會本末是依聖經的啟示，用愛心去關心照顧需要幫助的人，但在此次的災難中，我們可以看到那新的主教並沒有神的愛心，他共心故的舊主教完全不同，他一上台便大談政治，不知他的用意何在？希望他多加反省，否則上帝一定要罰他。

(三) 自九七年回歸後，本港仍舊沿用以前的法律，但現在既然有了基本法作為法律的根據，這些都是讓法律的人士，來一次甄別改試，只有合宜及了解基本法的人才可繼續執業，因為如果不完全了解基本法，與否審理一些案件時，可能會有矛盾的情況發生。

(四) 目前立法會議員，每人每月向政府支領一大筆薪津，但他們不但沒有替政府做治安及發展等情事，反而經常帶頭和煽動一些人士上街製造事端，做足抗中亂港的舉動，目的是要增加一些傳媒加大誇張，把這些資料傳到外國去，增加有些國家作為干涉中國的材料。

(五) 好像李卓人身為議員，每月向政府領取一大筆錢，作但不替政府做事，及不公開發表要在立法會鼓勵百姓，在已月一日到街上遊行示威，請大家想想，這是否他應該做的事。

(A) 自由黨實在這是一粒半解。前情形按步漸進是比較適合，因為很多人對於民主、人權、和言論自由等實在這是一粒半解。

(B) 其他議員的造舉，由在直至今日，香港的民主意識尚未成熟時，如進行普選，後果反而不符理想，以其目前分級漸進的方式是適合的，可以繼續進行，不必急於

普選，以其目前分級漸進的方式是適合的，可以繼續進行，不必急於

想，以目前先發現象分析而言，此中有一些所謂街頭政治，那是一  
故平民們多曉得他們之姓名，但這些人學識未必足夠。及而一  
些學識較高的人，由於一向不在街邊，所以一般百姓只知其名而  
不知其姓名，故如果以普選方式選舉，便沒有人曉得去選他們，因  
此這種普選方式在民主智識未成熟時，是不如候民主意識普及時才  
不合理，對於香港是有害而無益的，不如候民主意識普及時才  
改選普選。

舉例：如劉慧卿對法律不熟諳，她也被選為議員，而輕易的去法庭  
控告別人，結果要被罰款，真是賤了老公又折兵，這樣如何可以  
做立法會議員呢？

香港人本來對政治便沒有興趣，九七之後雖然政治意識在增加，但  
目前尚很膚淺，好像以為言論自由便可隨便亂說話，目前的遊行示  
威可能完全是全世界最多的，其中有一小撮如長毛等，事無大小都去  
示威，看來看去每次都是那幾個人，有也多了，不過這一小撮的知識

份子，無非是裝模作樣，以便增加一些外國的有心人多資料去攻  
擊中國。也許這班人可能有甚么好處，可以長期不必做工而可以生  
活。幾十年來，中國各方面都至積極發展和進步，有的國家很怕中

國長大起來，這些事做抗中亂港的一小撮份子，正是他們要培養的  
人材。近日伊朗正式宣佈，美國在背後支持一些反對勢力的政府，正是我  
們所謂深好。好像李柱明這種外國人推翻自己國家的政府，正是我們

照理應該將他們驅出香港，讓他們去拜鬼佬做老豆，使他們不能在  
香港掛羊頭賣狗肉，拿民主人權，言論自由等，煽動人民在香港

搞亂，搗搗搗。  
基本法已規定外交及軍事是歸中國處理的，在一國兩制下，是河水  
不犯井水的，我建議香港應訂立法律，如果有人身在香港，故意煽

動干涉中國大陸的事，特區政府應把他們送到大陸去，讓大陸去  
理他們，以免大陸也要河水犯井水。

李卓人

陳志剛

陳志剛及一班市民

二〇〇三年一月

六月十八日

謹啟